

阳山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项目决算审计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采购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名称

阳山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决算审计服务

(二) 采购单位

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(三) 采购方式

采用综合评分的方式进行考量，并择优选择方案。

(四) 服务内容

1. 开展项目全流程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工作。

2. 审核约 5000 万元的二类费用，包含三项核心工作：

①合规性审核：核查费用标准是否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收费规定，以及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。

②准确性审核：检查费用计算逻辑是否准确无误，票据是否规范且齐全。

③成果整合：将建安费财审结果与二类费用审核情况进行系统整合，形成统一审核成果。

3. 编制付费明细表：依据工程竣工财务决算的审定金额、项目合同及相关资料，精准计算并编制可用性服务费明细一览表、

运营服务费核算明细表。

4. 费用支付情况梳理:全面核查截至 2026 年 2 月 8 日的项目资金支付情况,按“已支付费用”“应支未支费用”分类统计,并编制费用支付情况专项报告:

①已支付费用:详细列出每笔费用的支付时间、支付金额及累计已支付金额。

②应支未支费用:明确费用所属类别、应支付金额、未支付原因。

③形成专项报告:编制费用支付情况专项报告。

(五) 服务周期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,至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并出具正式审核报告,且全程配合完成项目相关备案、审计整改及主管部门复核工作为止。

(六) 报价限价:本项目采用含税包干价,最高限价:人民币 100000 元(大写:壹拾万元整);最低限价:人民币 70000 元(大写:柒万元整),报价超出限价范围的参选文件作无效处理。

(七) 服务地点:广东省清远市阳山县

(八) 费用形式:含税包干价,费用涵盖服务期间的人员薪酬、交通、差旅、税费、资料编制与装订、现场协调、后期配合、成果交付等所有相关费用,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。

二、资格要求要求

参选单位须同时满足以下全部资格条件,资格审查不合格的,

不得进入综合评分环节：

1. 主体资格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。

2. 专业能力：拥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、固定专业人员配备，且具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/审计相关服务经验。

3. 信用状况：近三年内（自采购书发布之日起倒推），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（参选时需提供信用记录查询截图）。

4. 合作要求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，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、转包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参选/中选资格。

三、服务范围与成果要求

（一）服务范围

依据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相关财经法规、会计准则、审计规范及 PPP 项目相关管理要求，对阳山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进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1. 对项目建设程序、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进行审核。
2. 对工程投资、成本费用、合同执行、价款结算等方面进行审核。
3. 对资产清查、债权债务、待摊投资分摊等情况进行审核。
4. 编制/协助完善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及相关资料。
5. 出具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。

6. 配合业主、财政、审计及主管部门的检查、复核、备案、问询等工作。

(二) 成果交付要求

1. 交付成果：正式《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》，纸质版 4 份（加盖参选单位公章及注册会计师签章）、电子版 2 套（含 PDF 盖章版+可编辑版，存储至 U 盘）；

2. 成果标准：所有成果文件需满足阳山县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查、备案、审计要求，同时符合项目资产移交、竣工验收的全部资料规范；

3. 修改配合：按照采购人及主管部门要求，及时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，直至审核通过，相关修改费用包含在包干价内。

(三) 项目团队人员要求

参选单位须为本项目配置固定、专业、稳定的项目服务团队，人员要求如下：

1. 项目负责人：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+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且拥有类似工程竣工财务决算/审计服务经验（需提供业绩证明）；

2. 专业人员：团队中注册会计师数量不少于 3 名（不含项目负责人），所有人员需具备相关审计/财务专业能力，提供职称/执业资格证书及简历；

3. 人员管理：服务期间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核心团队人员，若确需更换，更换人员的资质、经

验不得低于原人员标准。

（四）服务响应

接到业主通知后应及时作出响应，按照要求提供现场服务、资料对接及沟通协调工作，以保障项目决算工作的顺利推进。

四、评审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，总分 100 分）

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，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单位进入评分环节，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，推荐综合得分第一名为中选单位；若得分相同，按技术方案得分高者优先；若仍相同，按企业业绩与经验得分高者优先。评分指标及分值如下：

（一）技术方案（40 分）

1. 项目理解与重难点分析（10 分）：对 PPP 污水处理项目特性、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工作核心要求理解准确，针对本项目二类费用审核、资金支付梳理等重难点分析深入、贴合实际，得 7-10 分；理解基本准确，重难点分析较浅，得 4-6 分；理解偏差，无重难点分析，得 0-3 分。

2. 审核工作方案（15 分）：审核工作的流程、方法、步骤科学完善，针对性强，能有效覆盖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，得 11-15 分；方案基本合理，流程较清晰，得 6-10 分；方案简陋，缺乏针对性，得 0-5 分。

3. 保障措施（15 分）：质量控制、进度保障、风险应对、配合服务措施合理可行，具有可操作性，得 11-15 分；措施基本完善，可操作性一般，得 6-10 分；无完善保障措施，得 0-5 分。

(二) 企业业绩与经验 (25分)

近三年内(自采购书发布之日起倒推),参选单位具有污水处理项目、PPP项目、工程竣工财务决算/审计项目(三类项目其一即可)的服务业绩,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证明(合同关键页+成果文件)得5分,本项最高得25分;无有效业绩,得0分。

(注:业绩证明需清晰体现项目名称、服务内容、签订时间、双方盖章)

(三) 项目团队配置 (20分)

1. 项目负责人(10分): 资质、职称、执业资格齐全,类似项目经验丰富,履职能力强,得8-10分;资质齐全,有一定类似经验,得5-7分;资质不全或无类似经验,得0-4分。

2. 团队整体情况(10分): 团队专业结构合理(财务、审计、工程相关专业搭配),人员稳定性高,服务承诺与保障措施具体,得8-10分;专业结构基本合理,保障措施一般,得5-7分;专业结构混乱,无人员保障措施,得0-4分。

(四) 服务保障与履约承诺 (10分)

服务时效性、响应机制、保密承诺、廉洁承诺、后期配合、档案移交、整改配合等方面的综合保障措施完善、承诺具体可行,得8-10分;保障措施基本完善,承诺较笼统,得5-7分;无相关保障措施及承诺,得0-4分。

(五) 报价合理性 (5分)

报价在限价范围内,计费依据清晰、合理合规,无恶意低价

竞争情形，得 4-5 分；报价在限价范围内，计费依据较清晰，得 2-3 分；报价虽在限价内，但计费依据模糊，存在低价竞争嫌疑，得 0-1 分。

选取规则：资格审查合格的单位进入综合评分环节，按照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，推荐综合得分第一名的单位作为中选单位；若得分相同，则以技术方案得分高者优先；若仍相同，则以业绩得分高者优先。

五、参选文件内容要求

参选单位需按本采购书要求编制参选文件，正本 1 份、副本 2 份，均需密封装订，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签字，正副本内容一致，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，若不一致，以正本为准。参选文件需包含以下内容（按顺序装订）：

（一）参选函、报价函（格式自拟，需明确报价金额、服务周期、服务承诺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二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（附法定代表人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
（三）营业执照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
（四）信用记录查询截图（采购书发布之日起 7 日内的查询结果，加盖公章）；

（五）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技术服务方案；

（六）项目团队资料（团队人员简历、职称/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，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）；

(七)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(合同关键页、成果文件复印件, 加盖公章);

(八) 服务承诺、保密承诺、廉洁承诺 (加盖公章, 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签字);

(九) 参选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。

六、参选时间及地点

(一) 递交形式: 现场递交或邮寄递交 (邮寄方式的, 以采购人实际签收时间为准, 逾期签收的作无效处理)

(二) 采购书发布时间: 2026年3月2日

(三)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: 2026年3月12日 17时30分;

(四) 递交地点: 阳山县县城文昌路南人民防空大楼六楼,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 李生 13926650612;

(五) 密封要求: 参选文件需装入密封袋, 密封袋外侧注明“阳山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决算审计服务参选文件-参选单位名称-联系电话”, 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七、合同主要条款

1. 合同签订: 中选单位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15 日内, 与采购人签订正式服务合同, 逾期未签订的,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。

2. 付款方式: 本项目无预付款, 采用分期支付方式:

第一期：中选单位出具正式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并交付采购人后，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%；

第二期：审核报告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备案/审核后，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20% 合同尾款。

3. 履约要求：中选单位未按合同约定的进度、质量、人员要求履行义务的，采购人有权要求其限期整改，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，采购人可按合同约定扣款直至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选单位承担。

4. 知识产权与保密：服务成果及相关项目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；中选单位对服务过程中获取的采购人商业秘密、项目核心资料负有永久保密义务，不得向第三方泄露，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。

5. 违约责任：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，需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 参选单位应自行踏勘项目现场、了解项目实际情况，相关费用由参选单位自行承担，采购人可提供必要的配合。

2. 所有参选文件一经递交，不予退还，采购人对参选单位提交的所有资料严格保密。

3. 参选单位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、有效、合法，一经发现弄虚作假、伪造资料等行为，立即取消其参选/中选资格，列入采购人不良合作名单，同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。

4. 本采购书、参选单位的参选文件及中选通知书，均为双方签订服务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5. 本采购书的最终解释权归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采购书内容进行补充或调整，调整内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选单位。

九、采购单位签章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3月1日

